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 目录

会议议程	3
会议须知	5
议案 1、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b>手股票期权激</b>
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 2、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丰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9
议案 3、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丰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11
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 2023 年股票	票期权激励计
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时间: 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0点00分

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171 号远洋宾馆五楼

主持人: 任永强董事长(或受推举的董事)

\_\_\_\_\_

### 会议议程

### 一、审议议题:

特别决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审议:

- 1.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3.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二、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
- 三、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四、大会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五、宣布表决结果。
- 六、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七、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 各位股东: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简称"股东大会"或"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 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有关规定:

-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 二、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 三、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 五、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 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六、本次大会审议大会议案后,应做出决议。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第一项至第四项议案应获得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同时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及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项至第四项议案回避表决。

八、公司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材料一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长期激励机制,把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薪酬收入与公司业绩表现更紧密地结合,仅当股权激励计划所挂钩的业绩指标达成时激励方能予以确认,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助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公司")制定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公司")制定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

期权激励计划")。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的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材料二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

为贯彻和落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明确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管理及组织机构、实施程序、日常管理流程、内部控制程序等,同时也为保障激励计划的公平性、有效性,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草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材料三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 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

为完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方式,结合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特制订《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材料四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各位股东:

为有效落实、执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 请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 施和管理,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 1. 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 3. 授权董事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在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中规定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 配股等情形发生时,对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 4.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和激励对象是否符合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 5. 授权董事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等事项或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化、离职、退休、死亡等特殊情形时,处理激励对象获授的已生效或未生效、已行权或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 6. 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董事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决定是否对激励对象行权获得的收益予以收回;
- 7.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 8.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其他必要的管理;
- 9.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 10. 董事会可以视情形授权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处

理股票期权的部分有关事宜,但应在董事会决议中明确说明,并应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